关于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正式生效。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出申请，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起开通办理本基金（基金代码：169106，场内简称：东证创优）的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场内、外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起可通过认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登记系统之间的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网址： www.dfha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080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14 日